

苗栗縣警察局苗栗分局 102 年青春專案預防犯罪宣導(二)

一、反援交：

在網路上散布援交訊息已觸犯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，可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，得併科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下罰金，提醒您勿以身試法。

二、反霸凌：

校園霸凌案件，傷害孩童身心甚鉅，若有發現校園霸凌案件，請立即向導師或家長反映，或撥打 0800-200885 教育部反霸凌專線。

三、反幫派：一失足成千古恨，再回首已百年身。

請勿參加幫派活動，以免日後惹禍上身。加入幫派，一生悲哀。幫派不歸路，生命不長久。

四、反暴力：

做自己身體的主人，拒絕家暴、性侵害，如有發現家暴、性侵害案件請撥打 113 全國婦幼保護專線。

五、反飆車：

避免青少年陷入飆車的迷惘，父母親請多關心您的子女別讓家只是過夜的旅社，多一份愛心，少一份擔心；多一份了解，少一分悔恨。青春不留白，流汗不流血，飆舞、飆球、不飆車。

苗栗縣警察局苗栗分局關心您